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 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6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 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 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7月7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入起始日	2025年7月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7月7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阶段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增利债券A/B	交银增利债券C	交银增利债券D
下阶段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680(前缀)、519681(后缀)	519682	02384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是
注:(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B类基金份额采用后端收费模式,前端交易代码均为A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后端交易代码均为B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 (2)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予以合计)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不含)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上述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2)自2025年7月14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咨询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 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纯债债券发起			
基金代码	5197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调整相关业务期限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7月7日		
	调整大额申购转入起始日	2025年7月7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7月7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		
调整相关业务期限的恢复日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阶段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下阶段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交银纯债债券发起A/B	交银纯债债券发起C	交银纯债债券发起D	
	519718(前缀)、519719(后缀)	519720	02216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是	
注:(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B类基金份额采用后端收费模式,前端交易代码均为A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后端交易代码均为B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 (2)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予以合计)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不含)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上述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2)自2025年7月14日起,本基金直销机构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同时非直销销售机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调整为500万元。关于取消上述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咨询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量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5-07-04起增加长量基金销售作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适用基金代码
1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D	022103
注: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如有)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2、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07-04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肯特瑞销售”)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5-07-04起增加肯特瑞销售作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适用基金代码
1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D	022103
注: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5-058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塞力转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赛海(上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海科技”)持有公司21,642,54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33%(截至2025年6月30日总股本,下同)。近日,赛海科技将其其中6,700,000股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后将6,000,000股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权人为北京湘钢钢铁材料销售有限公司。相关手续办理完毕后,赛海科技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5,1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69.7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91%。
- 公司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634,20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04%。近日,温伟先生将其其中3,850,000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后将3,000,000股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本次新增质押为替换性质押。相应手续办理完毕后,温伟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3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86.1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35%。
- 截至2025年7月3日,公司控股股东赛海科技及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为23,400,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74.8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25%。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赛海科技和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的通知,赛海科技将前期质押给上海张江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6,000,000股股份和质押给联合的700,000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后将6,000,000股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权人为北京湘钢钢铁材料销售有限公司。温伟先生将前期质押给联合的3,850,000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后将3,000,000股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权人为北京湘钢钢铁材料销售有限公司。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解除质押日期
赛海科技	21,642,540	11.33%	15,800,000	15,100,000	69.77%
温伟	9,634,208	5.04%	3,850,000	8,300,000	86.15%
合计	31,276,748	16.37%	24,950,000	23,400,000	74.82%

2.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解除质押日期
赛海科技	21,642,540	11.33%	15,800,000	15,100,000	69.77%
温伟	9,634,208	5.04%	3,850,000	8,300,000	86.15%
合计	31,276,748	16.37%	24,950,000	23,400,000	74.82%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博时财富基金 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时财富”)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5年7月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博时财富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具体情况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全称
000022	东海美国中国A	东海美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2346	东海美国中国C	东海美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301	东海祥龙基金A(LOF)	东海祥龙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022519	东海祥龙基金C(LOF)	东海祥龙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000538	东海核心价值	东海核心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439	东海科技动力A	东海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463	东海科技动力C	东海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287	东海创赢6个月混合A	东海创赢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377	东海创赢6个月混合C	东海创赢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886	东海数字经济基金发起式A	东海数字经济基金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0887	东海数字经济基金发起式C	东海数字经济基金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0551	东海消费精选混合发起式A	东海消费精选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0552	东海消费精选混合发起式C	东海消费精选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0199	东海社会民生	东海社会民生发展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008578	东海祥安短债A	东海祥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499	东海祥安短债B	东海祥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585	东海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A	东海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20586	东海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C	东海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21824	东海鑫鑫30天持有债券A	东海鑫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1825	东海鑫鑫30天持有债券C	东海鑫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4017	东海合益3个月定期开放发起式A	东海合益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0418	东海合益3个月定期开放发起式C	东海合益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2399	东海增信债券发起式A	东海增信债券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2326	东海增信债券发起式C	东海增信债券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0281	东海祥安短债A	东海祥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300	东海祥安短债B	东海祥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730	东海鑫鑫30天持有债券A	东海鑫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2708	东海鑫鑫双债3个月持有债券A	东海鑫鑫双债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2707	东海鑫鑫双债3个月持有债券C	东海鑫鑫双债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1001	东海润兴债券A	东海润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1002	东海润兴债券B	东海润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4097	东海锐安短债发起式A	东海锐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4098	东海锐安短债发起式C	东海锐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1244	东海自元添益6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A	东海自元添益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1245	东海自元添益6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C	东海自元添益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海通 公告编号:2025-076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以书面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红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自2025年7月3日起履行董事职责。同时,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吴红伟先生于同日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担任公司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

吴红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及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特此公告。

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如有)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118
网址:kenterui.jd.com
2.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07-04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5-07-04起增加蚂蚁基金销售作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适用基金代码
1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D	022103
注: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如有)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188-8		
网址:www.fund123.cn		
2.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07-04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人乐退 公告编号:2025-050

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6月13日进入退市整理期,在退市整理期交易十五个交易日,最后交易日为2025年7月3日,将在2025年7月4日被摘牌。
公司于2025年6月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交所”送达的《关于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公告》(深证上[2025]546号),深交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退市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股票终止上市后及时做好相关工作,以确保公司股份在摘牌后四十五个工作日内可以进入全国股转公司代为管理的退市板块挂牌转让。

一.终止上市股票的基本情况、简称、代码、终止上市决定日期、摘牌日期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证券代码:002336
3.证券简称:人乐退
4.终止上市决定日期:2025年6月5日
5.摘牌日期:2025年7月4日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2日,因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87亿元,你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025年4月30日,你公司在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披露的首个年度报告显示,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4.04亿元,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发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9.3.12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和第五项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
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9.3.15条的规定,你公司应当于上市审核委员会的审议意见,本所决定你公司股票自2025年6月13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退市整理期自摘牌次日一交易日起,本所对你公司股票予以摘牌。请你公司按照规定,做好退市整理期以及终止上市后后续有关工作。

你公司如对本所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所申请复核。复核期间,上述决定不停止执行。”
三.摘牌后股份确权、登记和托管等事宜
1.公司拟聘请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办券商,并将尽快与其签订《委托股票转让协议》,聘请其提供股份转让服务,代理公司在证券交易场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票重新确认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

2.根据《关于退市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退市登记业务办理期间由主办券商负责登记退市公司股份,并办理股份确权、协助执法等业务。

3.公司股票退市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请投资者不要注销拟在退市板块使用的证券账户,否则可能导致股份无法按时完成退市板块的登记,影响后续股份转让。

4.请投资者持续关注主办券商通知和主办券商发布的股份确权公告,并按上述通知和公告的时间要求,尽快联系券商或主办券商完成股份确权手续,并办理挂失资金账户等交易结算手续。

四.公司股票摘牌后至在退市板块挂牌前的信息披露
由公司聘请的主办券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代为披露。
五.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1.联系人:证券部
2.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侨城坊1栋29层
3.咨询电话:0755-86058141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1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方鸿先生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正元”)持有公司58,897,35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40%;公司实际控制人方鸿先生通过长沙正元间接持有公司58,897,35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40%。长沙正元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552,126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3.00%。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2,517,375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00%;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5,034,751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00%。即公司实际控制人方鸿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减持其通过长沙正元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7,552,126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3.00%,也不超过其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长沙正元及实际控制人方鸿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间接持股人姓名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长沙正元	58,897,350	23.40%	方鸿	58,897,350	23.40%

方鸿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正元唯一股东、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方鸿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长沙正元间接持有公司58,897,35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4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期间:自身资金需求
(二)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以及因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取得的股份。

三.拟减持股份数量、减持方式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东名称	间接持股人姓名	拟减持股份数量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减持方式
长沙正元	方鸿	不超过2,517,375股	不超过1.00%	集中竞价方式
		不超过5,034,751股	不超过2.00%	大宗交易方式
合计		不超过7,552,126股	不超过3.00%	——

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方鸿先生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减持期间如公司有被监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7月28日至2025年10月27日(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期间除外)。

5.减持价格区间: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承诺及履行情况
1.长沙正元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

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

后6个月公司股票期末(2017年7月20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上述